# 采购需求

###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由投标人提供的所有产品和服务必须符合下列规范、条例及标准，并不限于下列规范、条例及标准：

·GB/T 10060-2011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 26465-2011 《消防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 24803.1-2009 《电梯安全要求 第1部分：电梯基本安全要求》

·GB 24804-2009 《提高在用电梯安全性的规范》

·GB/T 10058-2009 《电梯技术条件》

·GB/T 10059-2009 《电梯试验方法》

·GB/T 18775-2009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维修规范》

·GB/T 24474-2009 《电梯乘运质量测量》

·GB/T 24475-2009 《电梯远程报警系统》

·GB/T 24476-2009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数据监视和记录规范》

·GB/T 24477-2009 《适用于残障人员的电梯附加要求》

·GB/T 24478-2009 《电梯曳引机》

·GB/T 24479-2009 《火灾情况下的电梯特性》

·GB/T 24480-2009 《电梯层门耐火试验》

·GB 24805-2009 《行动不便人员使用的垂直升降平台》

·GB/T 24807-2009 《电磁兼容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产品系列标准 发射》

·GB/T 24808-2009 《电磁兼容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产品系列标准 抗扰度》

·GB/T 22562-2008 《电梯T型导轨》

·GB/T 7024-2008 《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术语》

·GB/T 7025.1-2008 《电梯主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型式与尺寸 第1部分：Ⅰ、Ⅱ、Ⅲ、Ⅵ类电梯》

·GB/T 7025.2-2008 《电梯主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型式与尺寸 第2部分：Ⅳ类电梯》

·GB/T 5013.5-2008 《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电缆 第5部分：电梯电缆

·GB/T 20900-2007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风险评价和降低的方法》

·GB/T 5023.6-2006 《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第6部分:电梯电缆和挠性连接用电缆》

·GB 8903-2005 《电梯用钢丝绳》

·GB 7588-200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浙江省消防部门的条例及相关的中国国家防火规则

·电力供应部门的供电规章条例

·由采购人认可的其它国家的其它权威标准。

·如上述国家标准有最新版本或替代标准颁布，则执行最新版本或替代标准。

 投标人遵守不仅限于此技术规格书中的标准时，应向采购人及时解释清楚。

**（二）、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1.采购标的清单及土建参数

| **楼号** | **梯号** | **电梯名称** | **井道内净尺寸****(宽×深)mm** | **层站门** | **载重（KG）** | **速度****（m/s）** | **控制****方式** | **开门****方式** | **开门尺寸****（宽×高）(mm)** | **门洞尺寸****（宽×高）****(mm)** | **底坑****深度****(mm)** | **顶层****高度****(mm)** | **行程****（m）** | **轿厢净****尺寸（宽×深×高）****mm** | **基 站** | **数量** | **井道结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南山校区图书馆 | L1 | 无障碍有机房电梯（客梯） | 2300X 2100 | 5/5/5 | 1000 | ≥1.6 | 单控 | 两扇中分自动门 | 900X2100 | 1100 X 2200 | 1400 | 4300 | 15.9 | 1600X1500X2600 | 1 | 1 | 砖混 |
| 南山校区美术馆 | L2 | 无障碍无机房电梯（客梯） | 2500×2200 | 5/5/5 | 1350 | ≥1.6 | 单控 | 两扇中分自动门 | 1100×2100 | 1300×2200 | 1800 | 4500 | 14.8 | 1800X1700X 2600 | 1 | 1 | 砖混 |

注：（1）合同签订、项目主体施工开始后，电梯设备进场前，中标人须每个月对井道尺寸、底坑深度、门洞尺寸等进行复核检查并向采购人进行申报，并承担验收相关责任。

▲（2）项目范围：

包含设备的采购、生产、随行电缆（视频监控电缆、视频播放线缆、五方通话线、电源线）、运输、装卸、现场保管、就位、临时电缆、安装调试（含井道照明材料和安装、井道脚手架搭设、预埋铁件、配底坑爬梯、必要的安全设施）、保险、产品保护、成品保管、通过杭州市特检所验收、质保期内电梯年检费用（共两次年检费用）、技术培训、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以上所有工作内容的费用均包含在总报价中。所投所有电梯均须为同一品牌。

2.电梯的技术规格和要求表

| **序号** | **采购技术规格** | **投标响应** |
| --- | --- | --- |
| ▲投标电梯选型基本要求：投标产品的型号是制造厂商的成熟办公商务电梯产品。投标人须写明投标产品名称和型号，型号必须是唯一的，若使用某系列产品的扩展性或延伸产品必须表述清楚，同时提供该投标产品的型式试验报告和产品样本。 |  |
| 电梯数量：2台 |  |
| **一、土建设计要求及主要技术要求** |
| ▲1.1 | 电梯类型：客梯。 |  |
| ▲1.2 | 电梯速度：详见《采购标的清单及土建参数》； |  |
| ▲1.3 | 井道净尺寸：详见《采购标的清单及土建参数》； |  |
| ▲1.4 | 载重量：详见《采购标的清单及土建参数》； |  |
| 1.5 | 层/站/门数：详见《采购标的清单及土建参数》； |  |
| 1.6 | 底坑深度：详见《采购标的清单及土建参数》； |  |
| 1.7 | 开门尺寸：详见《采购标的清单及土建参数》； |  |
| 1.8 | 顶层净高度：详见《采购标的清单及土建参数》； |  |
| **二、电梯轿厢和厅门入口装饰要求** |
| 2.1 | 开门方式：自动中分式，100束以上红外线光幕保护，无死角。 |  |
| 2.2 | 轿厢内净尺寸：（1）装修后轿厢净高度≥2.4m（即轿底到轿厢装饰顶的净高度）；（2）开门净高度≥2.1m；（3）轿厢净尺寸：提供最大的尺寸； |  |
| 2.3 | 轿厢（左右后）三壁、轿厢前壁、轿厢门楣、轿门材质：采用发纹不锈钢(SUS304)，无障碍电梯轿厢后壁中间板面采用镜面不锈钢，不锈钢板厚度≥1.5mm。不允许钢板外包发纹或镜面不锈钢。 |  |
| 2.4 | 厅门、门套：标准大门套，发纹不锈钢(SUS304)厚度≥1.2mm，不允许钢板外包发纹不锈钢。 |  |
| 2.5 | 轿厢顶：顶部豪华型吊顶天花板装饰含灯光和通风扇（隐匿形式，手动及自动控制），灯具采用LED节能灯，空调品牌：**业界知名品牌**，功率：≥1.5匹；由投标人列明电梯空调的品牌、产地，轿厢顶需留有摄像机孔。 |  |
| 2.6 | 轿厢顶部须预留监控摄像头接口（配数字信号摄像机视屏线及电源线），另须预留电话机接口。 |  |
| 2.7 | 电梯轿厢地面铺设环保防滑塑胶地板。 |  |
| 2.8 | 轿厢内操纵箱：一体式操纵盘，发纹不锈钢面板，装有微动发光二极管照明的楼层盲文按钮，操纵盘上有楼层显示、方向显示。 |  |
| 2.9 | 门厅唤梯按钮及楼层显示：楼层显示器与唤梯按钮一体型，发纹不锈钢面板，微动式唤梯按钮，**液晶显示器**，显示运行位置及运行方向。投标人提供数个面板样式供采购人选择，价格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  |
| 2.10 | 轿厢门坎、厅门坎：硬质铝合金。 |  |
| 2.11 | 采购人有变更轿箱装饰要求的权力，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前提供多套轿厢装饰装修实施方案供采购人选择，采购人在工厂排产前天予以确认，相关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予调整。 |  |
| **三、系统要求** |
| ▲3.1 | 电梯变频驱动(VVVF)：永磁同步电机，无段速精确调整电动机转速，交流变频变压调速令电梯启动、运行、停止时的速度曲线平稳、圆滑，获得良好的舒适感。 |  |
| ▲3.2 | 曳引机：永磁同步无齿曳引机。 |  |
| ▲3.3 | 门机：永磁同步电机，交流变频变压调速，精确调整电动机转速，使门机的开启、关闭更轻柔灵敏。 |  |
| **四、基本功能及选配功能** |
| 4.1 | 轿厢、机房、轿顶、基坑及总控制室实现五方对讲通话 |  |
| 4.2 | 火灾时运转管制：每台电梯配有消防功能，消防开关启用后、所有的召唤即被取消、指定的电梯立即返回指定层站，停止运转。 |  |
| 4.3 | 防捣乱功能。 |  |
| 4.4 | 误操作修正功能：双击按钮可取消错误召唤。 |  |
| 4.5 | 超重报警：轿厢超载时，蜂鸣器发出警告声，并停止于该层。 |  |
| 4.6 | 超速保护：当轿厢下行速度超过规定值时，限速器带动安全钳动作，轿厢夹停在导轨上，保护乘客安全。 |  |
| 4.7 | 门异常检查装置：如果轿厢门在预定时间内应开而未开或未能完全开启、轿厢门会自动关闭、再应答其他呼叫、如果轿厢门在预定时间内应关而未能关闭时、将会重复关闭以便清除门槛上的障碍物。 |  |
| 4.8 | 轿厢应急照明：停电时，充电式电池立即给应急灯供电。 |  |
| 4.9 | 基站返回：应答最后呼叫后，在设定的时间内，没有其他呼叫时或在并联状态基站上没有其他轿厢停靠时，轿厢会自动返回基站。 |  |
| 4.10 | 基站待机：返回基站后，自动开门（或关门）待机。 |  |
| 4.11 | 开关门时间自动调整：按照召唤是层站召唤、轿厢召唤或安全装置动作的区别、自动调整开门保持的时间。 |  |
| 4.12 | 轿厢照明、风扇自动关闭：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召唤信号登记，轿厢内的照明灯、风扇会自动关停，以节约能源。 |  |
| 4.13 | 满载直驶。 |  |
| 4.14 | 安全停靠：如果电梯发生故障并停在楼层之间、或电梯到达目的楼层后，门不能完全打开，控制器将执行诊断检查，保证电梯安全系统正常后，将电梯门自行关闭、并驶往最近的楼层，将乘客放出。 |  |
| 4.15 | 故障自测功能。 |  |
| 4.16 | 报警铃：在紧急情况下乘客通过按动轿厢内报警按钮，向安全中心和机房呼叫，在轿厢顶和一楼井道的铃声响起。 |  |
| 4.17 | 电梯受阻失速保护：当曳引钢丝绳或钢带打滑达到预定时间时，电梯停止运行。 |  |
| 4.18 | 上电再平层：由于停电或电源故障引起轿厢停在两层之间，当电源恢复后轿厢将运行到平层位置。 |  |
| 4.19 | 自动再平层：自动调整轿厢平层准确性。 |  |
| 4.21 | 本工程所有电梯必须配置具有图像采集功能的电梯安全运行监控系统（含电梯网关、扩音器、对讲设备、GPRS传送设备等），与电梯日常维护保养单位的电梯安全运行监控中心联网，并与杭州市96333应急中心联网，需彩色可视对讲。该系统需符合《杭州市人民政府令第263号》文件的相关要求。 |  |
| 4.22 | 抗雷击要求：≥3KV,雷击浪涌下可正常工作，确保电梯恶劣天气可靠运行。 |  |
| 4.23 | 红外线光幕保护：在闭门过程中，任何一个光束被遮挡，门会立刻停止关闭，并反向开门。 |  |
| ▲4.24 | 无障碍电梯具备以下配置和功能，但不限于：（1）配置残疾人操作盘；（2）二面扶手，扁平圆弧不锈钢扶手；（3）中文语音报站功能；（4）后壁安全镜。满足《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2012及满足《城市道路和建筑物无障碍设计规范》JGJ50-2001第7.71,7.72,7.73条中有关规定。 |  |
| 4.25 |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功能： |  |
| **五、技术条件（投标人必须以实际达到值应答）** |
| 5.1 | 电梯在额定载荷时允许起、制动循环次数≥180次/小时。 |  |
| 5.2 | 平层精度（mm）：由投标人提供。 |  |
| 5.3 | 机房内噪声（dB）：由投标人提供。 |  |
| 5.4 | 轿厢内噪声（dB）：由投标人提供。 |  |
| 5.5 | 开关门噪声（dB）：由投标人提供。 |  |
| 5.6 | 垂直振动加速度（mm/s2）：由投标人提供；水平振动加速度（mm/s2）：由投标人提供。 |  |
| 5.7 | 起、制动加速度（mm/s2）：由投标人提供。 |  |
| 5.8 | 称重装置误差（％）：由投标人提供。 |  |
| 5.9 | 平均故障次数：≤5/100000次。 |  |
| **六、安全设备：投标人提供的电梯应包括（但不仅限于）下列设备。其应符合有关标准中的规定。** |
| 6.1 | 断相和错相保护 |  |
| 6.2 | 上、下终点开关和上、下极限开关 |  |
| 6.3 | 缓冲器 |  |
| 6.4 | 限速器 |  |
| 6.5 | 安全钳 |  |
| 6.6 | 紧急停止按钮 |  |
| 6.7 | 安全窗户 |  |
| 6.8 | 层门安全设施 |  |
| 6.9 | 轿门安全设施 |  |
| 6.10 | 主机防护等级 |  |
| **七、主要部件要求：列明型号、产地、品牌：** |
| 7.1 | 电梯红外线光幕采用产地为欧美日的品牌设备，按要求提供清单和产地。 |  |
| ▲7.2 | 控制箱主要部件（变频器、电脑主板原品牌与电梯同品牌且为进口件设备,按要求提供清单和产地。  |  |
| ▲7.3 | 曳引机要求与电梯同品牌且为进口件设备,按要求提供清单和产地。 |  |
| ▲7.4 | 门机整机与电梯同品牌且为进口件设备,按要求提供清单和产地。 |  |
| ▲7.5 | 安全钳、限速器及要求产地欧美日进口，按要求提供清单和产地。 |  |
| 7.6 | 门机、主板、变频器、曳引机：请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合理配置并详细注明配置部件型号、原产地、性能，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主要部件型号、原产地、性能进行评议。 |  |
| 7.7 | 其它部件（由投标人响应，投标文件中提供清单、产地） |  |
| **八、服务** |
| 8.1 | 提供质保期后前5年电梯的小包（500元以下的产品配件）、全包价格（按元/台/年计算） |  |
| 8.2 | 中标人应提供以下服务项目（不限于此）：（1）执行和监督所提供设备的现场安装和调试；（2）提供安装和维修工具；（3）提供设备主要部件的详细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4）为采购人提供设备正常运行两年的易损件和常用备件。（5）免费配合做好内外装修工作。（6）投标单位需提供电梯故障代码，以便日后维护管理。 |  |
| 8.3 | 采购人向中标人选购零件时，中标人不能解脱合同所规定的任何担保义务，在设备投入使用后，投标人必须保证备件的提供，期限不能少于5年。 |  |
| 8.4 | 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在零部件停产前，应于停产前3个月通知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有足够时间购买所需的零部件。投标人需承诺所提供的零备件价格维保期结束5年内不向上调整，供采购人有需时采购。 |  |
| 8.5 | 在零部件停产后，如果采购人还需要的话，投标人应无偿向采购人提供零部件的图纸和技术规范。 |  |
| 8.6 | 售后服务的响应速度要求：负责保修期内的免费保修和保修期外的维修工作，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电话，维修人员在接到维修电话后响应时间为1小时，一般故障4小时内排除，重大故障12小时内修复完毕。具体的操作程序和内容须在质保期及售后服务实施方案中说明。 |  |
| 8.7 | 电梯安装（调试及验收前所有用电）临时电源线缆由投标人自理，投标人负责脚手架搭建（包括材料），空中的卸货平台的搭建（包括材料）。 |  |
| 8.8 | 投标人项目经理自始至终负责本项目，指派有关技术人员跟踪工程进度情况，配合土建施工时现场尺寸的审核，按电梯安装要求事先核实发现问题并及时提出，如因投标人检查复核不到位引起电梯土建误差，由投标人承担主要责任。 |  |
| **九、其他** |
| 9.1 | 投标人提供以下数据：轿厢自重主副导轨规格型号 |  |
| 9.2 | 钢丝绳(注明产地) |  |
| 9.3 | 不锈钢板(注明型号、产地、厚度) |  |
| 9.4 | 制造：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各零部件应按标准制造，并有替换性和精确装配性。特别对于驱动装置（曳引元件设备）、门机等的装配，所有都应在工厂完成或预装配或其尺寸误差达到预装配水平。 |  |
| 9.5 | 设备性能：投标人提供的电梯设备应在噪音、振动、设备可靠性、性能等方面需符合国家标准中的优等品标准和相应的国际标准。在最终验收时，要对噪音、震动这二方面的性能数据作专门检测，其结果应达到上述提及的要求。 |  |
| 9.6 | 采购人在书面确认发货日期前通知投标人延期交货，投标人不得另外收取仓储等费用。 |  |
| **十、其它必须承诺部分** |
| 10.1 | 井道内照明线路，电线管，插座，灯具及安装的所有费用应由投标人承担。 |  |
| 10.2 | 井道钢质牛腿、井道内部用钢材、底坑爬梯、机房内的搁机钢梁、简易铁梯及平台护栏等均由投标人自行配套并承担所有费用。 |  |
| 10.3 | 投标人负责电源（三相五线）穿线接入到机房内电源动力箱，机房内部涉及电梯部分的电源包含在本次采购中。 |  |
| 10.4 | 电梯安装（调试及验收前所有用电）临时电源线缆由投标人自理，水电费按实支付。 |  |
| 10.5 | 在电梯设备交付采购人使用之前，电梯设备零部件及完成安装的成品均由投标人保管和保护；投标人应做好电梯设备的产品保护工作。电梯轿厢壁、顶应做硬质板保护（具体做法木档固定，外包环保免漆板，，接逢处打玻璃胶，轿厢地面铺设环保地胶板，电梯门及门套应贴保护膜，所用材料均为环保型材料）。费用由投标人承担，电梯设备交付采购人使用之前由中标投标人派人监护运行。 |  |
| 10.6 | 所有主机设备及配件的出厂时间与电梯设备到工地时间不大于180天，如分批交付以时间作相应调整。 |  |
| 10.7 | 自安装、调试、验收工期（按与采购人书面约定的时间内）不得任意拖延，如因投标人原因拖延一天应支付违约金2000元/天/台（含调试、验收），超过10天，如因投标人原因拖延一天应支付违约金5000元/天/台。如因采购人原因影响交货期及安装工期，不能作金钱索赔，交货期或安装工期按实际顺延。 |  |
| 10.8 | 投标报价为固定价格，如有进口部件，不受汇率变动等因素的影响。 |  |
| 10.9 | 承诺在交货时能提供以下文件（如有进口部分）：（1）国外制造商出具的进口电梯部件的产品合格证书原件；（2） 中国海关出具的进口电梯部件进口报关单（复印件，原件备查）。 |  |
| 10.10 | 投标人必须提供投标电梯型号相配的各种技术数据。 |  |
| 10.11 | 签订合同以后，投标方应提供电梯交付、安装周期表。 |  |
| 10.12 | 投标人有义务对本项目的图纸及现场进行认真地检查确认，并主动了解所有与电梯及安装的信息或尺寸，由此造成的后果或损失，采购人不承担相关的责任。 |  |
| 10.13 | 在任何情况下，如遇采购人因施工或其他需要，需使用电梯时，电梯投标人或制造商应安排两名或以上有一定经验的人员到现场予以配合、操作和维护，直至工程整体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物业。 |  |

### 二、商务要求

### （一）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6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 （二）交付地点

中国美术学院南山校区图书馆及美术馆。

### （四）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中标人按合同总价的5%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在设备质保期满两年，且乙方无违约行为后，2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中标人（遇寒暑假及国定假日顺延）。

###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5%作为预付款。

2.到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取得特种设备使用证、移交全部资料、交付买方投入正常使用后，20天内卖方向买方开具符合条件的相应金额的发票后结清尾款。

**（六）技术资料**

1.合同生效后，投标人应提供产品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

2.货物交货时应随货提供货物清单、质量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等技术资料。

3.本工程电梯维护管理制度资料一套。

**（七）技术培训**

1.投标人负责对买方的管理、操作人员进行有关的技术培训，使相关人员详细了解货物的性能、结构、控制原理等。使操作人员能正确使用和日常保养与维护、掌握一般故障的判断，能对一般故障作应急处理。

2.投标人必须对整个培训过程进行录影，培训结束后把培训相关视频交买方3套。

3.供应商提供的负责培训的人员应具备同类产品5年以上的维修经验。

4.在培训期间，中标人须免费提供中文培训材料给采购人。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投标人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采用先进的技术、优质的材料和零部件、一流的工艺、严格的质量管理为买方提供技术先进、质量上乘、外表美观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要求的产品。

2.投标人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护保养的情况下，具有使买方满意的使用性能和使用寿命。

3.售后服务：须在杭州地区设有**永久性维修点**，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适应业主维修需求。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电话，维修人员在接到维修电话后20分钟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一般故障4小时内排除，重大故障12小时内修复完毕。具体的操作程序和内容须在质保期及售后服务实施方案中说明。

4.投标人须对响应货物至少提供24个月的质保期，时间从特检所验收通过、业主接受并投入运行之日算起。在质保期内，投标人须免费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投标人在质保期内的工作还应包括对所有电梯常规检查、调整和润滑。具体的操作程序和内容须在质保期及售后服务实施方案中说明。

5.投标人在质保期结束时，须由专业工程师对电梯进行一次测试，任何故障须由投标人自费解决并取得买方的同意。故障修复后，投标人需提供一式三份报告给买方，包括故障原因，解决措施，完成修理所费时间及恢复正常运行日期。

6.质保期结束后，投标人应提供一份有关投标产品在质保期后5年的维修和保养合同范本，其价格单列，此合同应有如下内容：

·服务范围；

·服务期限；

·服务内容（备品备件单和单件报价清单、易损件清单及价格）；

·服务费；

·不负责任的内容；

·双方负责的内容；

·其他；

采购人保留是否签此合同的权力。

**（九）、检验**

1.在交付前，投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测、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付款的凭证，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等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投标人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验收合格文件中说明。

2.货物交付和安装后，采购人将组织对货物进行检验，并出具验收合格书。如发现货物与合同不符，买方有权再向投标人提出索赔。

3.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采购人将有权向投标人提出索赔。